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1、公司 2023 年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7,649,813.6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764,981.3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206,772.89 元，上年分配现金股利 10,581,989.95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0,509,615.23 元。

2、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1,171,2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093,702.80（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最新股本总额作为分配股本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3、利润分配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

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各项目建设、业务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